

國立臺北大學教師教學社群成果報告

填寫日期：108 年 12 月 24 日

壹、基本資料

社群名稱	勞動法研究與教學教師社群					
組成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系所 <input type="checkbox"/> 跨系所 <input type="checkbox"/> 跨校 <input type="checkbox"/> 跨(業)界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社群主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學社會責任實踐(USR)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創新教學，請簡述：勞動法係相當實務之課程，預計透過社群，研究並檢討適合上課使用之判決。 <input type="checkbox"/> 跨域共授課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統整性課程(Capstone courses) <input type="checkbox"/> 深碗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外語授課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召集人	姓名	傅柏翔	系所	法律學系	職稱	助理教授
	連絡電話	0986698966		電子信箱	boshonefu@gmail.com	
社群助理 <small>(無可免填)</small>	姓名	謝松武	系級	法碩三	連絡電話	0983538628
	電子信箱	w966702@gmail.com				
成員資料 <small>(得自行增列)</small>	校內成員					
		姓名	系所	職稱	連絡電話	電子信箱
	1	郭玲惠	法律學系	教授		a22313@mail.ntpu.edu.tw
	2	陳春生	法律學系	教授		chunn515@gmail.com
	3	曾淑瑜	法律學系	教授		baker.fish@msa.hinet.net
	4	侯岳宏	法律學系	教授		yuehhung@gm.ntpu.edu.tw
	5	姜炳俊	法律學系	副教授		lawbcc@mail.ntpu.edu.tw
	6	呂彥彬	法律學系	助理教授		luyenpin@mail.ntpu.edu.tw
	7					
	8					
	9					
10						

貳、社群執行成果

一、社群規劃理念與特色

在現今社會，絕大多數人多受僱於他人，提供勞動力，靠著所獲得的報酬過生活。近年來勞資之間的爭議也受到許多關心，亦常見媒體之討論與報導。為提升教師在基礎課程外的教學與研究能量，以及學生對於相關議題的思考與關心，因而以法律學院勞動法研究中心成員為主，成立此社群。期盼以此社群為基礎，透過演講與座談會或小型工作坊等活動，增進對僱用社會相關法律問題的理解。

二、社群活動概述

(一) 107-2 勞動法研究中心論文中間報告暨近年重要判決座談會

勞動法研究中心每學期均會廣邀各校勞動法老師及其研究生，舉辦「論文中間報告」，其目的除了使從事勞動法相關議題研究之研究生有事先練習發表論文之機會，並期望藉由過程中學生與老師間互動及討論，使論文的品質更加精進。此外，有鑑於近年勞資爭議日趨複雜，報告結束後將接續進行「近年重要判決座談」，一方面藉此提高學生對近年勞動法相關重要判決之認識與理解，另一方面亦為後續之論壇及判決評釋進行準備。

本次的論文中間報告除了有本校三位勞動法專業老師（郭玲惠教授、侯岳宏教授、傅柏翔助理教授）坐鎮外，並邀請到了國立台灣大學王能君副教授、國立中正大學周兆昱副教授，以及東吳大學張義德助理教授擔任評論與指導老師。參與本次論文中間報告的研究生共有 8 位，分別來自於國立台灣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中正大學，以及世新大學。報告進行之流程，是先由參與報告的同學就其論文內容報告 15 分鐘，其後 15 分鐘由與會的老師針對同學的報告內容進行提問與建議。

(二) 107-2 勞動法研究中心專題演講：《從事業經營者的觀點看勞動事件法》

以往在勞動法的課堂中，不管是老師的教學或是學生的學習，經常是傾向站在勞工權益保障的角度，去檢視、解析勞動法的條文及相關的裁決、判決，然而在實務工作上，只具備單一觀點遠遠不足的，以律師為例，我們的委託人未必總是勞方，甚至多數時候我們是代表資方去處理一件勞資爭議，此時如何從資方的立場去了解與因應勞資爭議的發生與經過，是相當重要且不可或缺的。而為使同學們有更深刻的了解與認識，本學期勞動法研究中心邀請到了有澤法律事務所的主持律師—黃馨慧律師，為同學們演講《從事業經營者的觀點看勞動事件法》。

演講中，黃律師以其多年的執業經驗，與同學們分享作為一位資方律師，在勞資關係中應扮演什麼樣的角色？如何預防勞資爭議的發生？以及於不幸發生勞資爭議時，面對勞方的訴求與抗爭，資方可能的考量與顧慮會有哪些？身為律師又該以什麼樣的心態與理念加以應對？演講結束後，律

師亦提供了其所製作的勞動事件法 ppt，供同學們參考。

(三) 108 年度勞動訴訟實務論壇

隨著勞資爭議的日漸增加，為保障經濟上多處於弱勢的勞工，並使勞資爭議事件能迅速且妥善的解決，我國於 107 年底通過《勞動事件法》，強調「專業的審理」、「擴大勞動事件的範圍」、「勞動調解委員會的組成及特殊調解程序」、「減少勞工的訴訟障礙、迅速的程序」、「強化紛爭統一解決的功能」，及「即時有效的權利保全」。而為使大眾更加了解勞動事件法的規範內容，以及該法正式施行後，對勞動訴訟實務所可能帶來的影響與運作上的改變，法律學院勞動法研究中心將舉辦一系列的論壇（共計 7 場次），針對數個勞動訴訟實務上重要的議題進行研討。

(四) 108-1 勞動法研究中心專題演講：《資方律師的美麗與哀愁—重大勞資爭議攻防》

延續上學期的演講，為使同學們在未來勞動法的學習上，能具備更多元、衡平的視角，本學期勞動法研究中心邀請到了華洋法律事務所的主持律師—蘇文生律師，為同學們演講《資方律師的美麗與哀愁—重大勞資爭議攻防》。

在演講中，蘇律師以其過往的執業經驗，與同學們分享從一位勞方律師，轉為專接資方案件律師的心路歷程？並以其自身參與多項重大勞資爭議的經歷，與大家講述作為一個資方律師，在面對勞資爭議裁決、勞動訴訟，甚至是罷工時，需要注意哪些事？該扮演甚麼樣的角色？以及在這些過程中，又會遇到哪些矛盾與無奈？

(五) 108-1 勞動法研究中心論文中間報告

本次的論文中間報告除本校三位勞動法專業的老師外，我們邀請到了國立臺灣大學王能君副教授、國立政治大學林佳和副教授、林良榮副教授，以及東吳大學張義德助理教授擔任評論與指導老師，而參與本次論文中間報告的研究生共有 7 位，分別來自於國立臺灣大學、國立交通大學，以及東吳大學。報告進行的流程一樣是先由參與報告的同學就其論文內容報告 15 分鐘，其後 15 分鐘由與會的老師針對同學的報告內容進行提問與建議。

(六) 108-1 勞動法實證研究工作坊

籌辦本工作坊之目的有二：其一，乃為建立勞動法研究及法實證研究之跨領域教師與研究生研究社群，並作為教學精進之一環；其二，乃為強化學生跨域研究之能力，以助其在數位科技世代，能夠具備實證以及數據分析能力。

本工作坊共計舉辦 3 場座談演講，分為法實證研究概論、質性研究及量化研究 3 個場次進行。第 1 場次的法實證研究概論，我們邀請到了國內從事法實證研究的著名學者，中央研究院法律所的

張永健研究員，與同學們分享《法實證研究方法之理論與運用》；第 2 場次的質性研究，我們邀請到了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校區人類學博士—蘇曉玲博士，為我們演講《質性研究工作坊—訪談理論與實際操作》；最後針對量化研究，我們邀請到了國立臺灣大學的專業數據分析師—李佳蓉專案經理，來講述《量化研究工作坊—勞動法研究之數據建立與運用》。

三、社群活動執行效益評估

(一) 勞動法研究中心論文中間報告

透過每學期的論文中間報告，同學們得於口試前獲得一次額外的練習機會，並藉由與會老師們建議，更加精進自身論文之內容，有助於提升勞動法相關碩士論文的研究品質。兩次的論文中間報告，同學們於事前均用心準備、當天盡力呈現其論文內容，於報告後的評論環節，亦積極回應老師們的提問並虛心求教於老師，形成良性的互動關係。相信經過這次洗禮，同學們對於其研究議題的理解將更加透徹，於後續論文的撰寫與修改上得以更加順利。

(二) 107-2 勞動法研究中心專題演講：《從事業經營者的觀點看勞動事件法》

演講過程中，同學們多認真聽講，於最後的 QA 環節亦踴躍提問，活動結束後亦有同學意猶未盡地前來向黃律師私下請教，可見同學們於活動中應有所收穫。滿意度回饋單的評分亦多在 4、5 分左右，可認整體活動反應尚佳。但亦有部分同學對於演講內容多在律師自身經驗分享不甚滿意，亦有同學對演講未使用 ppt 表示不太習慣。

(三) 108 年度勞動訴訟實務論壇

藉由多位勞動法學者及實務工作者針對各個勞動法議題的研究與發表，讓參與者得以更全面而深入地瞭解各議題於勞動訴訟實務的發展，以及未來勞動事件法施行後，可能對勞動訴訟實務現況所帶來的影響與改變。而於最後的綜合研討環節，參與者亦踴躍提出疑問，並樂於分享自身的經驗，教學相長，與講者形成了良性的互動。

本年度 7 場系列論壇於 11 月 2 日劃下句點，綜合各場次的參與狀況，過程中雖有碰到國慶連假補班的情形，但參與人數仍在 40 人以上，平均每場次約 65 人參與。除場場報名均達人數上限外，各場次亦有不少民眾當天前來補位，可見活動反應熱烈，回饋單的滿意度評分平均亦多落在 4.5 分左右。

(四) 108-1 勞動法研究中心專題演講：《資方律師的美麗與哀愁—重大勞資爭議攻防》

本演講活動總共有 100 位學生參與。在演講過程中，同學們多認真聽講，於最後的綜合研討環節亦踴躍發言與提問，可見同學們在活動中應多有收穫。回饋單上的滿意度評分亦多落在 4 分及 5 分，平均約 4.6 分。

(五) 108-1 勞動法實證研究工作坊

本工作坊所鎖定的對象，為各校對法實證研究有興趣、未來有意從事該領域研究的學生。透過 3 個場次的座談演講，帶領參與的同學逐步踏入法實證研究的領域，透過講者的專業講述、同學們的現場實作，讓大家更加瞭解法實證研究的內涵，以及如何從事該領域的研究，並期望得以藉此提升我國法學研究的多元性。

四、檢討與建議

(一) 活動以靜態的演講或座談居多，未來可考慮安排參訪等動態活動。

雖然上述活動的參與情形尚屬熱烈，但由於大多是靜態的演講或座談活動，便有部分同學們反應，因為之後可以舉辦參訪等動態活動，讓其除了可以在課堂上了解勞動法的相關知識外，也能實際去看業界的勞動情形如何？行政機關又是如何處理勞動法相關爭議的？

(二) 部分活動參與人數較低，未來在規劃類似活動時有必要針對這個部分進行檢討。

如勞動訴訟實務論壇的第 5 場次，因適逢國慶連假補班補課，參與的人數不如其他場次，未來各場次的時間安排上，應盡量避免類似情形發生；又如勞動法實證研究工作坊的第 2、3 場次，參與的同學人數亦不多，或因宣傳力道不足，抑或因國內法學研究仍以釋義學、判決研究為大宗，有意從事法社會學研究、法實證研究，並以訪談、數據分析作為研究方法者較少，未來在籌辦類似活動時，有必要檢討活動宣傳的方式，以及活動目標與學生需求間之平衡。

五、活動剪影

(一) 勞動法研究中心論文中間報告



→ 先由參加的同學們進行 15 分鐘的報告，再由與會的老師們進行 15 分鐘的評論與提問。

(二) 107-2 勞動法研究中心專題演講：《從事業經營者的觀點看勞動事件法》



→ 黃馨慧律師為同學們演講《從事業經營者的觀點看勞動事件法》，並以其多年執業經驗，與大家分享作為一位資方律師，在勞資關係中應扮演什麼樣的角色？如何預防勞資爭議的發生？等。

(三) 108 年度勞動訴訟實務論壇



→ 本年度論壇邀請到了多位勞動法領域的學者及實務工作者針對各項勞動法議題進行分析及研討。

(四) 108-1 勞動法研究中心專題演講：《資方律師的美麗與哀愁—重大勞資爭議攻防》



→ 蘇文生律師為同學們演講《資方律師的美麗與哀愁—重大勞資爭議攻防》，並以其自身參與多項重大勞資爭議的經歷，與大家講述作為一個資方律師，在面對勞資爭議裁決、勞動訴訟，甚至是罷工時，需要注意哪些事？該扮演甚麼樣的角色？以及在這些過程中，會遇到哪些矛盾與無奈？。

(五) 108-1 勞動法實證研究工作坊



→ 張永健老師與同學們分享《法實證研究方法之理論與運用》。



→ 蘇曉玲博士為同學們講述《質性研究工作坊—訪談理論與實際操作》。



→ 李佳蓉數據分析師演講《量化研究工作坊—勞動法研究之數據建立與運用》。

召集人：